

# 申诉专员公署

## 要求公署提供资料的行政收费

公署在处理索取资料要求时，会就提供资料收取下列费用：

项目			收费
1. 复印纸本记录 <sup>1</sup> (视乎原文件尺寸)	A4 纸张 – 黑白副本	每页 港币 2 元	
	A3 纸张 – 黑白副本	每页 港币 3 元	
	A4 纸张 – 彩色副本	每页 港币 4 元	
	A3 纸张 – 彩色副本	每页 港币 6 元	
2. 扫描纸本记录并转换为 PDF 格式 <sup>2</sup> (适用于 A3 或以下尺寸的文件)		每页 港币 6 元	
3. 复制数码记录 (包括编辑数码记录 以删除第三者的个人资料) <sup>2</sup>  (计算收费时，录音／录像长度不 足一分钟会上调至整数计算。例如， 1 分 30 秒的录音收费为港币 14 元)	录音	录音每分钟 港币 7 元	
	录像	录像每分钟 港币 15 元	
4. 把数码记录烧录于光碟 / 数码多功 能光碟 / 快闪记忆体		每只 港币 20 元	
5. 邮费		按实际邮费 收取	

注 1： 双面影印视作复印两页计算。

注 2： 如要求以光碟 / 快闪记忆体形式领取第(2)及(3)项资料，则另须缴付  
第(4)项费用。

2024 年 4 月

\* \* \* \* \*